

证券代码：688058

证券简称：宝兰德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-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5,248,992.32 元。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74,944,362.36 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 A 股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未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。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四十六条第（二）项规定：“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，在依法弥补亏损、提取各项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，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；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%。”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了公司投资发展规划后得出的审慎结果，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、产品研发及业务拓展等相关资金需求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、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。

三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 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